

第一章、比选公告

本项目四川数字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宜智慧高速公路工程效果评价研究项目(项目名称), 已由公司批准比选。比选人为四川数字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具备比选条件, 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比选。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 四川数字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宜智慧高速公路工程效果评价研究项目。

1.2 比选人: 四川数字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 服务期: 30 天内提交初稿, 完成时间以项目验收时间为准。

1.4 比选内容: 为解决对建成后的智慧高速公路运行效果的评价, 项目以成宜智慧高速公路为研究对象, 成宜智慧高速公路是交通运输部第二批交通强国建设试点工程、车路协同自动驾驶先导示范工程, 是四川省数字新基建示范工程、科技厅重点研发项目。通过走访调研和文献分析法提取能够表征智慧高速公路效果的指标和提出评价方法, 具体目标如下:

- (1) 提出能够表征智慧高速公路运行效果的指标集 (定量和定性);
- (2) 提出针对以上定量指标的计算方法;
- (3) 提出智慧高速公路评价方法。

1.5 质量要求: 成果文件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标准, 提交的成果文件等有关资料满

足比选人的要求。

二、比选申请人应具备下列条件

2.1 比选申请人资格条件：

2.1.1 比选申请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由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并盖章）。

2.1.2 业绩要求：近3年（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任务书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至少1个智慧公路示范（试点）工程类项目。

2.1.3 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1人，具备高级及以上职称。

2.1.4 信誉要求：近三年比选申请人没有受到责令停产、停业的行政处罚或正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没有处于取消比选资格的行政处罚的有效期内；比选申请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近3年内（自2019年1月1日起至今）比选申请人（单位）或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2.1.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三、比选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方式一：凡有意参加比选者，请于2023年1月11日至2023年1月13日，每日上午9:00时至11:30时，下午14:0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天府一街两江国际B座41楼购买比选文件。购买比选文件必须携带以下资料：营业执照副本、

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书（授权代表身份证）。注：上述所有证明留加盖公司公章的复印件。

方式二：凡有意参加比选者，请于2023年1月11日至2023年1月13日，每日上午9:00时至11:30时，下午14:0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进行网上报名：报名资料的扫描件（营业执照副本、单位介绍信（介绍信须注明项目名称、包件号（如有）、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电子邮箱）及经办人身份证，均须加盖公章）发送至邮箱（wangyf@scsz.com）（以上资料需加盖单位公章），比选人收到报名资料并确认信息后向比选人发送比选文件。项目比选文件将发送至比选申请人预留邮箱（资格不能转让）。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现金600元（按包件收费）。逾期不售，售后不退。

四.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4.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时间：截止时间为2023年1月17日上午11:30时（北京时间），比选申请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比选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比选人指定地点：成都市武侯区天府一街535号两江国际B栋4103本项目开标室。比选人定于比选申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址举行公开比选，比选申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订开标结果。

4.2 未按比选申请人须知规定进行包封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将予以拒收。

4.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将予以拒收。

五.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四川数字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

六、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数字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天府一街两江国际 A 座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3980780571

